

刑事被告（再審聲請（權）人、訴訟參與人聲請付與卷證影本聲請狀

案 號	年度	字第	號	承 辦 股 別
聲 請 人 即 被告（再審聲請 （權）人、訴訟 參與人）	姓名或法人名稱： 法人代表人： 身分證明文件編號： 出生年月日： ☐ 國民身分證： ☐ 其他證件（名稱及號碼）： 電 話： 住居所或法人事務所或營業所：			
代 領 人	姓 名： 住居所： 電 話：			
一、聲請人聲請付與卷證影本範圍如下：（請勾選或具體載明） ☐ 1. 警詢卷： ☐ 全部、 ☐ 部分警詢卷即第_____號卷、 ☐ 其他_____ ☐ 2. 檢察官偵查卷： ☐ 全部、 ☐ 部分檢察官偵查卷即第_____號卷、 ☐ 其他_____ ☐ 3. 地院卷 ☐ 全部、 ☐ 部分地院卷即第_____號卷、 ☐ 其他_____ ☐ 4. 高院卷： ☐ 全部、 ☐ 部分高院卷即第_____號卷、 ☐ 其他_____ ☐ 5. 最高法院卷： ☐ 全部、 ☐ 部分最高法院卷即第_____號卷、 ☐ 其他_____ ☐ 6. 證物： ☐ 全部證物、 ☐ 部分證物即編號第_____號證物。 ☐ 7. 其他1. _____ 2. _____（請具體載明）				
二、 ☐ 同意法院付與電子卷證光碟替代卷證影本。 ☐ 不同意：原因：_____				
三、在押（監）聲請人同意矯正機關在其聲請付與卷證影本之範圍內，由聲請人保管款覈實支付 相關費用。 此 致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刑事庭 公鑒				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聲請人：_____ 簽名或蓋章				

(反面) 以下法院處理欄位

許可、限制或不許可付與 卷證影本及其理由、範圍	☐ 全部許可。		
	☐ 部分許可，限制理由： ☐ 涉及當事人或第三人之隱私或業務秘密 ☐ 與被告或被訴事實無關 ☐ 足以妨害另案之偵查或 ☐ 屬已塗銷之少年前案紀錄及有關資料部分，應適當遮 隱或排除。 限制範圍：_____。		
	☐ 不許可，理由：_____		
書記官洽聲請人 到院領取卷日期		聲請人至閱卷室 領取卷證影本日、時	
閱卷室核對聲 請人身分無訛		聲請人收迄卷證影 本及簽名或蓋章	(年 月 日 時)
法院已告知聲請人本案卷證影本應依個人資料保護 法及其他法律規定(如少年事件處理法第83條、性 侵害犯罪防制法第13條等)使用，如有違反應負相 關法律責任。	(聲請人簽章) (年 月 日 時)		